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15 年审议大会 筹备委员会

8 May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一届会议

2012 年 4 月 30 日至 5 月 11 日，维也纳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15 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主持人的报告

任命主持人和召开 2012 年会议

1. 1995 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议和延期大会通过了一份关于中东的决议，其中呼吁除其他事项外，建立一个可有效核查的中东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核武器、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及其运载系统区。随后，不扩散条约 2010 年审议大会强调充分执行 1995 年决议具有重要意义。

2. 根据不扩散条约 2010 年审议大会的《最后文件》，联合国秘书长以及 1995 年决议的共同提案国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和美国(下称召集方)与区域各国协商，将在 2012 年召开一次中东所有国家参加的会议。会议涉及在区域各国自由达成安排的基础上，并在得到核武器国家充分支持和参与的情况下，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任何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2012 年会议应把 1995 年决议作为自己的工作范围。

3. 依照 2010 年审议大会认可的切实步骤，2011 年 10 月 14 日，召集方与区域各国协商后任命芬兰外交部副国务秘书亚库·拉亚瓦为 2012 年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所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会议的主持人，指定芬兰为会议的东道国政府。

4. 主持人的任务是支持执行 1995 年决议，在这方面与区域各国举行协商，并为召开 2012 年会议进行筹备。主持人还将协助落实参加 2012 年会议的区域各国商定的后续措施。主持人将向 2015 年审议大会及其筹备委员会会议报告工作。

主持人的协商活动

5. 在支持执行 1995 年决议和为召开 2012 年会议进行筹备方面，主持人已开始履行职责，收集区域各国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以及关于



会议的想法、观点和期望，以确保各国的主要投入被纳入进程，并充分理解各种出发点。还就会议组织方面的问题寻求各方共识，例如时间、参加情况、议程以及其他方式等。

6. 主持人采取具有包容性的做法，以确保在协商进程中参考区域所有国家的观点。主持人鼓励中东所有国家采取开放和前瞻性做法，彼此进行建设性对话与合作。主持人强调，国际社会和主持人可提供重要支持，但会议成功举行以及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自主权和最终责任在于区域各国。

7. 主持人在区域各国首都以及在纽约、日内瓦、海牙、维也纳和赫尔辛基等城市与所有利益攸关方举行了一百多次协商，包括区域所有国家、会议召集方、核武器国家、相关国际组织、民间社会以及其他有关各方。协商的重点对象是区域各国。

8. 任命主持人和指定东道国政府后，在芬兰外交部设立了一个办公室，为主持人提供支持并协助筹备 2012 年会议。办公室具有相关实质性问题和技术方面的知识专长。

9. 区域内外所有国家欣然接受主持人。各方欢迎指定芬兰作为 2012 年会议的东道国政府，以及任命拉亚瓦副国务秘书为主持人。自被任命以来，主持人定期与 2012 年会议召集方举行协商。召集方坚定并全力支持主持人履行职责。

10. 区域所有国家以建设性姿态参与协助进程。讨论在积极气氛中进行，对话各方抱着认真和开放的态度处理问题。

11. 协商涵盖建立无核武器、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及其运载系统所涉各种实质性问题，并扩大到上述区域的范围和界限、核查与遵守、和平利用、安全和保障、建立信任措施以及相关条约框架等问题。讨论也涉及区域的整体安全环境以及区域最近的事态发展。

12. 区域许多国家强调，进程为区域所有国家相互合作提供了不容错过的重要契机。建立无核武器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被认为是对国际和区域军控、裁军和不扩散努力的贡献，也有助于改善整体安全环境。

13. 值得注意的是，区域所有国家都把建立无核武器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作为目标。但在谈到如何实现这一目标以及实现目标的时限等问题时，观点出现分歧。至于进程的性质，各方强调的着力点不同。若干国家期望看到，参与的区域国家为此目的进行谈判并采取具体步骤，如期建立无核武器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其他国家强调，需要就更广泛的问题进行开放式对话，而且政治环境需要先行。

14. 各方不断强调迫切需要在建立无核武器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方面取得进展。一些国家提到，进展缓慢或缺乏进展可能影响全球和区域不扩散努力的持续活力，也可能影响当前的《不扩散条约》审查周期。

15. 与此同时，若干区域国家在协商中提出了有关区域近期政治事态发展的问题。一些国家对事态发展可能对进程产生的影响表示关切。

16. 大家普遍承认，区域所有国家参加会议是会议取得成功的先决条件。许多国家已告知主持人它们愿意参加会议，但若干国家在现阶段仍未做出决定。没有一个区域国家拒绝参加会议。

2012 年会议的筹备情况

17. 会议由联合国秘书长和 1995 年决议的共同提案国召集。按照任务规定，中东所有国家都将参加。在进行筹备时，为确定需要协商的区域参加者和当事方名单，召集方和主持人参考了国际原子能机构 1989 年 8 月 29 日的 GC(XXXIII)/887 号文件第 3 段(在中东适用保障监督措施不同模式的技术研究)。根据任务规定，其他参加者包括会议召集方、核武器国家、主持人以及请求提供背景文件的国际组织。尽管协商对象对更多国家或其他相关行为体参加会议持有不同观点，但大家都强调，区域参加国必须在会上发挥主要作用。大家还就参与程度表达了各种观点。参加问题需要进一步协商。

18. 至于会议时间和地点，芬兰作为东道国政府已宣布做好准备，可在 2012 年任何时间在赫尔辛基安排召开会议。协商中经常提到可在 12 月召开会议，因此，正相应进行后勤规划。

19. 尽管已取得重要进展，仍需加强协商，以最终确定会议的议程、模式和议事规则。大家在协商中强调，议程应获得各方的完全支持，以确保它们参加会议。提议会议包括全体会议，如果区域各国期望，还可包括与商定议程有关的若干小组委员会或工作组。

20. 不扩散条约 2010 年审议大会的《最后文件》赞同考虑到此前进行的工作和取得的经验，采取更多措施，支持实施 1995 年决议，包括请原子能机构、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和其他有关国际组织编写 2012 年会议的背景文件，阐述关于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系统的模式。主持人已请原子能机构、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执行支助股以及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提供上述文件。要求在 2012 年 9 月底前备妥文件。

21. 不扩散条约 2010 年审议大会的《最后文件》确认民间社会在协助实施 1995 年决议方面的重要作用，并鼓励这方面的一切努力。民间社会就这一问题表达了浓厚兴趣。主持人及其小组参加了民间社会行为体组织的各种活动，努力与非政府组织、学术界和智囊团进行积极接触。就这一可提供宝贵投入的专题已进行了大量工作。主持人在协商中提出了民间社会的贡献问题。大家普遍欢迎民间社会发挥作用，并认为在提高认识、制定新办法和促成对话方面民间社会的作用十分重要。

22. 作为切实步骤的一部分，不扩散条约 2010 年审议大会又赞同审议旨在支持实施 1995 年决议的所有提议，包括欧洲联盟提出为 2008 年 6 月讨论会主办一个后续讨论会的提议，后续讨论会随后在 2011 年 7 月举行，各国和民间社会广泛参加。正在探讨欧盟在这方面可提供进一步提议的可能性。

23. 至于举办会议的经费，包括东道国芬兰政府在内的若干国家已提供或承诺提供自愿捐款。鼓励有能力提供自愿捐款的国家与芬兰外交部联系。

今后的步骤

24. 主持人可报告在实施 1995 年决议和为 2012 年会议进行筹备方面已取得重大进展，但显然主持人、召集方和区域各国需要进一步加强努力。

25. 继第一次报告后，主持人将继续与区域各国进行协商，并期待各国就会议相关组织事项和实质性事项、会议议程、模式、成果和后续步骤提供进一步具体投入。相关国家政府已为此目的开始重要的筹备工作。但为确保区域所有国家参加会议，以及最大限度地保障会议取得成功，必须就这些问题取得进一步进展并促使各方观点相互靠拢。

26. 主持人和召集方确立了明确目标，做出了明确承诺：将按商定的时间在 2012 年举行会议。但确保会议取得成功最终仍是区域所有国家的责任。主持人将继续设法推动就未决问题达成共识，区域各国间的充分合作与接触依然至关重要。协助进程需要各方在这一论坛以及在其他相关论坛继续保持开放和建设性的态度。区域各国进行更紧密的合作、特别是进行直接接触和沟通将极大地推动实现这一目标。

27. 为实现建立无核武器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共同目标，我们都必须确保在通向建立上述区域的进程中使会议成为成功的起点。

28. 主持人感谢在整个协商进程期间各方提供的广泛支持，期待全面履行自己的职责。